



提笔就老

洁尘◎著 **洁尘的女人书**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洁尘◎著

提笔就老

洁尘的**女人书**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提笔就老: 洁尘的女人书 / 洁尘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5.8

ISBN 7-5004-5161-X

I. 提... II. 洁... III.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81112 号

责任编辑 李炳青
责任校对 李小冰
封面设计 每天出发坊
版式设计 每天出发坊
技术编辑 木子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1201 印刷厂	
版 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24	
印 张	8.25	插 页 2
字 数	140 千字	印 数 1-8000 册
定 价	21.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通向完美的可能之路

靳晓静

有这么一种活计：你怀着幸福感读很多很多的书，然后写出你的感受，被登载出来与人共享，之后有人给你钱。于是你可以读更多的书，挣更多的钱。这样的营生该有多好。洁尘在这本《提笔就老》的书里，干的就是这等美差呢。可是，你得有识宝人的眼光，美食家的味蕾，拾得来，嚼得出书里书外的许多好处，说给大家听。

这件事洁尘干得漂亮。她有纯正的品位，独到的见地。你也许会说，品位这东西，各有不同，很难调得同一。但关键是洁尘能唤起你的阅读热情，我一向不喜欢按图索骥的阅读，但读过洁尘写的关于书和电影的文字后，我常会找书找碟来看。有时候你不一定非同意她，但已被她的文字、见地、蛊惑和煽动，这由不得你。让你身不由己，洁尘有这本事。

《提笔就老》这书名就别有意味，好的书名一经出口就再也不能改了。这书名原是洁尘这本书中一篇文章的名字，原意是有一类女作家，她们一提笔便写出老道的文字，所谓“提笔就老”——没有青涩的练笔期。只是用做书名就有另一番意思了，界限已被扩展，恍惚中令人生出些许苍茫感来。那些提起了笔的女人呀，一开始便老了。何况，文章本是千古的事情，在时间和时间的流逝中，或被削薄或被增厚，自是在老去的。

这是一本写女作家以及作家笔下女人的书。看来洁尘对这一话题关注很长时间了。集子里最早的文章写就于1995年。有快10年了。洁尘的笔游走在这些提笔写作的女人间,像个气闲神定的观察者,自有观察者的清醒。她的笔像刀锋,干净、利索、准确地把笔下之物切成她想要的任何形状。写这么一本书有点像一次长长的旅行,洁尘可以去许多地方,结识许多人并进入她们的内心。干这件事想来是相当过瘾的。可以在笔下的每一个人身上满足自己身上的另一面——其实每一个人身上都注定有许多个另外的自己。洁尘不止一次地对我说,我不率性,一点也不率性。这等于宣称自己是理性的。是的,责任、自律、坚定不移地沿轨道前行,这是洁尘为自己定下的道路,她天性如此,她遵从着。她生命中丰沛的大水是加筑了河床的,这确保这水无论如何汹涌,都会东流到海,不会中途流失。在日常里洁尘生活规律,起居有度。每天上午写作4小时,中午小睡,下午或会友或阅读,晚上陪伴家人,偶尔泡泡吧什么的。她腺体稳定,以大脑皮质而不是杏仁核对事物做出反应。有许多女性写作者都有一种不知来自何方的眼神,迷离、游移中很有些迷人,但不稳定、不可靠。可洁尘不,从洁尘的眼神中能看出她知道她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记得前些年洁尘在一篇文章里说,在某时某地,大概是在北京的天坛,她突然决定,决心这一生要做一个幸福的人。这真是个天大的决定,对大多数人来说,这是一桩有了金刚钻儿也不太敢揽的瓷器活儿,洁尘敢。不管人们对幸福的认识如何,我的认识很简单,如果一个人能使自己井然有序,他和自己的关系便是和谐的,而这种自我和谐在我看来几乎就是幸福了。道路已定,决心已下,我坚信洁尘是个说得到做得到的女子。

洁尘还说,她喜欢旁观传奇。我理解这话的意思是她喜欢传奇但不希望自己成为传奇。于是她写作,写那些写作中的女人,以释放自己身上的戏剧性。不想让生活戏剧化的最好办法就是在笔底掀起波澜。然后站在岸边观望、感慨。于是洁尘有了两重生活,现实的、文字的。她在同一时间满足身上两个自己。如果说这不算通往幸福的可能之路,也要算通往完美的可能之路了。

洁尘的文字依然经书般毋庸置疑,几乎霸道地掷地有声,并且时常出彩儿。比如她写杜拉斯终其一生渴望母爱而不得的绝望过程:“我惊奇地发现,杜拉斯的嘴从樱桃小口渐渐地变得不可思议的扁阔,让人联想到一条干死的鱼争取呼吸的全过程。”她把逝去的爱情比喻为生命中的一道甜品。她写一种叫香云纱的传统天然

丝料,那丝料纯手工生产,穿洗越久,手感、色泽越好,她断言:“香云纱不该是史良的,但完全可以成为宋家三姐妹的居家衣服。”这简直就是蛮横,但洁尘有能力说服你:这香云纱“不算华贵,但非常讲究,有点慵懒,有点颓废,很女人,很私密,文艺味道重,但又不文学”。洁尘时常在文中给出结论,我以为洁尘下断语的自信源于她对事物精微之处的准确把握。读洁尘的文字让人注意力高度集中,可以一口气读下去。因为它准确,准确得近乎正确,而正确即是真理。尽管洁尘的正确总是以偏锋杀将出来,还是能叫人辨认出它的真理性来。放上这么多前缀,如果我说洁尘是个在真理边缘行走的人应该就比较妥当了,洁尘有底气把话说得掷地有声。

对于我,最真实的洁尘总是出现在夜里。我以为一切事物最本质的部分都发生在夜里,在独自一人时。有些夜晚,洁尘的声音通过电话传来,那声音幽幽的,不那么掷地有声,那微微迟疑,缓慢的语调里有洁尘对人和事的了解,了解后的无奈,无奈后的通透,通透后的释然……仅一下,洁尘偶尔打开心门,然后便轻轻地关上。悄无声息。她回到文字中,在那里,她多么自由、惬意、安全,绝对安全。她迷恋文字、影像已经多少年了?文字和影像是她心灵的向往和表达,那里,只有那里,才有通向完美的可能之路。

2005—3—15

目 录

序 通向完美的可能之路 / 靳晓静 001

杜拉斯语录 001

哀伤的暴力倾向 004

闺中女友 007

从柯莱特的《锁链》谈起 010

我们共有一种奇异的创伤 013

萨冈走了 016

对岸之物与对岸之人 019

更加自由,更加顺从 022

关于成长的阅读和写作 024

隐秘的共同的体验 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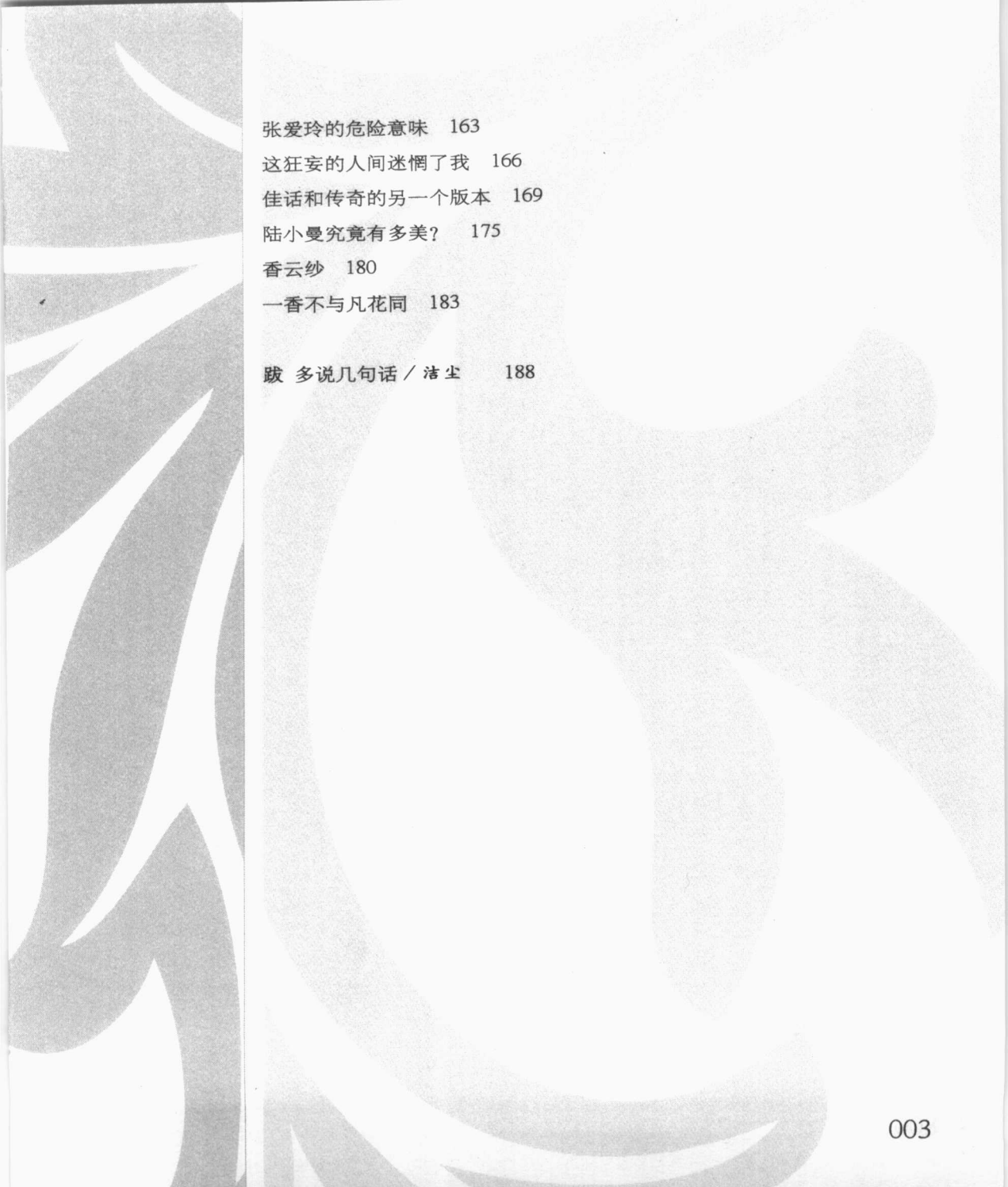
不快乐不是罪恶 034

在物质中的自由 037

就像是一个目击证人 040

你独自一人识破了这一切 043

华美的消损的夏天	047
另一种鼓点	051
绿色封面	056
金色烈焰 紫色熄灭	059
与梅·萨藤相遇	065
塞林格的两个段落	070
被转述的女人体	075
欧姬美的花卉	078
ABCD 的小说	082
放弃	085
美貌	089
写作的房间	092
句式·栅栏	096
斯特莱切笔下的伊丽莎白一世	099
危险的才智	102
蜜糖和砒霜	105
病如膏肓的玫瑰	111
故居·文字·电影	115
两位遗孀	121
紫式部和清少纳言	126
和泉式部的和歌	130
东京的三个女人	133
梦境和吉本芭娜娜	138
赫拉巴尔的妻子	141
相忘于江湖	144
心血刻薄	150
提笔就老	154
第凡内的早餐	158



张爱玲的危险意味	163
这狂妄的人间迷惘了我	166
佳话和传奇的另一个版本	169
陆小曼究竟有多美?	175
香云纱	180
一香不与凡花同	183
跋 多说几句话 / 洁尘	188

杜拉斯语录

记不清最早读玛格丽特·杜拉斯是在什么时候。也有十来年了吧,就好像没有怎么认真读过,印象深刻的都是她的只言片语。她是那种善于制造警句的作家,具有非常挑剔对象的冲撞力,如果你正好是她的句子所选择的读者,她的句子就会给你迎头一棒,很痛。

我还记得她的一个句子,第一次把我给吓坏了一个句子。她写一个印度女人,说“……她只能生活在那里,她靠那个地方生活,她靠印度、加尔各答每天分泌出来的绝望生活,同样,她也因此而死,她死就像被印度毒死。”被一个城市分泌出来的绝望毒死。这种妖冶冷酷到了极致的意象就这么被杜拉斯轻描淡写地给道了出来——我在此目睹了魔鬼与天使混合体的面孔,焉能不惊骇?可以说,因为这句话,我爱上了出语惊人的作家,或者说,我爱上了智慧、怪诞、霸道、夸张的作家。一个作家的看家本领就是语言,先礼后兵是一种风格,先兵后礼也是一种风格,我偏爱后者。在我的理解里,作家和读者的关系其实是一种敌对的关系,在征服与被征服的过程中,礼与兵都是一种手段,其最后结果是读者是否臣服。我自己的阅读爱好,是倾向化干戈为玉帛这种形式的。

后来,也就开始记录杜拉斯语录。

现在检点几个笔记本里的杜拉斯语录,发现好多不可思议的蛮横和不可思议的俏皮。我已



Duras 杜拉斯传

[法] 劳拉·阿德莱尔著 袁筱一译

春风文艺出版社

经不能认同杜拉斯了，年岁渐长，与她那些颠狂思想的距离越来越远，我按着一个主流社会应有的规范和礼仪要求自己和教育孩子。她的很多句子让我微笑。杜拉斯在我心目中成为一个沉闷聚会中翩翩而至的美丽的异类，语无伦次，胡说八道，但聪明绝顶有趣之极。大家在道貌岸然的面具之下喜欢她、宠她，最后起哄把她赶走。

我举几个她让我微笑的句子：

“假如你要写发生在威尼斯的事，就别去威尼斯。”

“男人，应该非常地爱他们，非常非常地爱他们，否则，就不可能忍受他们。”

“跟大家一起得不到任何东西，一个人才能有所收获。”

“我更喜欢与很不爱我的人在一起，而

《杜拉斯传》书影

[法]劳拉·阿德莱尔 著 袁筱一 译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0年1月版

不喜欢与太爱我的人在一起。”

这些话听来令人莞尔。一个从少女时代开始阅读杜拉斯的人，往往要经历一个从信到不信的过程，这个过程让自己与杜拉斯血肉相连亲密无间；与之剥离的同时，也渐渐地获得了自己的思想。到现在，对于杜拉斯，我可以说，我并不崇敬她，但我爱她。她像一把剑，曾在10年的时间里插在我的心上；现在她依然是把剑，只是插在心灵之外。关键是，任何时候，杜拉斯于我都是剑——她是一个品质可以保证的传世作家，谁能否定这一点呢？

我前段时间想重读三毛，想重温这个于我的青春期有重大指导意义的作家，我想，总有一个新的层面会呈现出来。可是，我实在是读不下去，连10页也读不下去。我明白了所谓作家的天真和幼稚这两个概念的区别，前者可以伴随读者一生，后者只能在一个阶段结识，错过了就一定错过了。三毛是个幼稚的作家，一个幼稚的但让我终生感谢的作家。

杜拉斯是可以让我一直读下去的，只要我拒绝中毒。她自己就是一个分泌绝望毒液的城市，是令人事后难堪的欲望之夜。我想，我也许有能力拒绝中毒，因为我已经爱她而不是迷恋她。

她自己说，“迷恋是一种吞食。”这话不仅妙，而且准确。杜拉斯很少说准确的话。

她还有一句准确但不妙的话，“作品穿过一切，哪怕门是关的。如果我不写作，我会屠杀全世界的”。我很不喜欢这句话，但是，我偏偏是这句话所挑中的读者之一。

1999-10-19



青年杜拉斯肖像

哀伤的暴力倾向

玛格丽特·杜拉斯有两句说明她的暴力倾向的话。“杀人的欲望是我生活中的一个常数。”“使我感动的是我自己。使我想哭的是我的暴力，是我。”

像玛格丽特·杜拉斯这种坦言自己的暴力倾向的女作家是罕见的。她也无法不坦言，因为这是她作品有目共睹的事实；在这一点上，作家和评论家难能可贵地达成共识。对于一个女作家来说，摧毁的欲望往往是她的内核，与大多数男作家的建设的理想大相径庭。一个女人选择写作为她的存在方式，总是希冀写作为她阻挡什么或搭救什么，或是阻挡暴力，或是搭救虚无。

杜拉斯是前者。在用写作阻挡暴力倾向的过程中，杜拉斯是个自始至终十分愤怒的女人，但是，她得到了文学的支持，这简直是个奇迹。文学史上有很多因愤怒而被毁掉的作者，他们那本该获得巨大声名的才华被他们的义愤填膺给撕碎了。有句话是“愤怒出诗人”，在我理解里，这种“诗人”是时代的诗人不是文学的诗人。

到底是什么使得杜拉斯的愤怒获得了文学的支持？是她的哀伤，是“对出产芒果的土地、南方黑色的河水和种稻的平原说不清楚的从属”所带来的哀伤，是生命本质上的哀伤。杜拉斯的所有作品都是建立在日常生活的废墟之上的，她最初的坍塌，在我看来，是源自母爱的缺损。

杜拉斯的母亲是所有了解她作品的读者都十分熟悉的形象。一个可敬（如果说她顽强）、可怖（如果说她偏执）的女人，一个居住在印度支那的贫穷的古怪的法国寡妇。母亲一生都对她那歹徒似的大儿子充满了“强烈而又邪恶”的爱，把二儿子和小女儿的生命置于黑色的阴影之下。杜拉斯一辈子在她的作品中说了无计其数的谎言，但我始终相信，之所以她能这么花哨又这么深刻，是因为对母爱的渴望而不得。杜拉斯说，她很小的时候就有杀死她大哥的欲望，为她的小哥哥，也为她自己。可是，杜拉斯无论是作为一个



老年杜拉斯肖像

女儿，还是作为一个作家，都从来没有获得母亲的青睐。就在母亲临死之前，她只是召唤她一直鬼混的长子，“我当时在房间里，”杜拉斯写道，“我看到他们哭着吻抱在一起，对将要分开感到十分难过。他们没有看到我……她想同他一起埋葬。在墓穴里只有两个人的位置。这不能不减弱我对她的爱。”

这个临终告别是我读到（或看到）的最为哀伤的场景之一。在渴望母爱几乎一生之后，却最终一无所获。因为这一点，我可以原谅杜拉斯所有的怪戾之气。最可怕的怀疑是对母爱的怀疑，有了这种怀疑，人生就可以理直气壮地垮掉，就像杜拉斯在她的生活和作品中所做的一切那样。

我设身处地思考，谁不爱我都是可能的也是可以的，但我的父母不能不爱我，否则就是违背天理。如果我遭遇到一种违背天理的生活，我能怎么让自己活下去？我想，我当然会有暴力的欲望，并且，用一种方式，比如写作，来艰难地阻挡这种欲望。

居然，就可以从这样一个简单的入口来进入光怪陆离的杜拉斯。我爱杜拉斯其实就是爱她那无药可救的哀伤。看她的照片，从少女的清灵玲珑到老妇的辛辣苍凉，我惊奇地发现，杜拉斯的嘴从樱桃小口渐渐地变得不可思议的扁阔，让人联想到一条干死的鱼争取呼吸的全过程。

1999-10-26

闺中女友

玛格丽特·杜拉斯和米歇尔·芒索两个法国女作家之间有着长达 30 多年的友情，她们比邻而居，在精神上和物质上互通有无。杜拉斯曾对芒索说：“你我不能闹翻，大家有一种地理上的需要。”这话听起来很奇怪，但很符合杜拉斯一贯的用词刁钻的特点。她不像一般人所说的是“心理”上的需要，而是说“地理”上的需要，那意思就如同两个邻国之间的相处，因为地理上决定了唇齿相依的关系，所以，“友好邻邦”是双方明智的也是必须的选择。

但是，杜拉斯和芒索还是闹翻了。现在我们只能看到关于这场纠纷的芒索的说法。她在杜拉斯去世后写了一本《闺中女友》，里面说到杜拉斯是如何和她翻脸的。那是因为芒索出版的一本书里提到了杜拉斯的年龄，说她是 70 岁的人。杜拉斯指责芒索透露她的隐私。芒索辩解说：“可是，你的出生日期现在出现在法语书中，出现在所有的词典中……”杜拉斯打断她的话，“这你用不着说。你利用我卖你的书”。

《闺中女友》一书的中文译者胡晓跃当面采访过芒索，谈到这个问题时，芒索说，“闹翻？我们并没有闹翻，而是她单方面疏远我、提防我，最后不理睬我。”芒索说，她相信自己没有做过任何对不起杜拉斯的事情。杜拉斯之所以如此绝情地结束长达 30 多年的友谊，是因为芒索太了解她了，太接近她了。当她意识到内心的巨大秘密要被人发现，她本能地做出自卫。

杜拉斯小丛书

一法一
米歇尔·芒索著
胡小跃译

闺中女友

L'Amie



我想,芒索是不是“没有做过任何对不起杜拉斯的事情”,这是我们读者不能判断的。但是,芒索有一点也许分析得不错,杜拉斯的确可能是找茬儿和她闹翻的,至于说为了什么而闹翻对杜拉斯来说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必须要和这个太了解自己的人闹翻。

说实话,女人的友情是一件很麻烦的事情。女人和女人做朋友当然比较知心,因为同样的性别,同样因性别带来的困境,那么看待世界看待人生的视角也就比较一致。这种一致容易引起同感,但也容易在同感中陷溺。陷溺之后会觉得虚弱、不安。女人希望另一个女人特别了解自己吗?我不知道别人怎么想,我是不希望的。

女人如果同男人做朋友,从互补的角度讲当然很好,他们会给女人一种自身性别所缺乏的特质,比如审慎、果敢、去除枝蔓直奔主题之类的。但是,他们是男人,哪里能够明白女人那颗纠缠纷乱的心,跟他们做朋友,经常会有一种做不到点子上的感觉。我有一些男性

《闺中女友》书影

【法】米歇尔·芒索 著 胡小跃 译 漓江出版社 1999年7月版